

黄山市徽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	0	0.6	0	0.6	2.3	2.84	0	0.55	0	0.55	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黄山市徽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较上年减少 0.05 万元，减少 2%。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黄山市徽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29 万元，占 8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55 万元，占 1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4 年黄山市徽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 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4 年黄山市徽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内公务接待共 286 批次，27 人次。主要是用于主要是用于各区县对口单位业务学习。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徽省省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18〕1096 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较上年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公务用车审批制度，公车主要用于劳动监察、案件调查等执法类用车，减少了不必要的出行，有效降低车辆的使用频率和里程。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维修费增加。2024 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较上年增加 0.06 万元，增长 1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维修费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仲裁院办案使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黄山市徽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